

北京中迪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中迪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中迪投资”）于 2020 年 7 月 4 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关于控股股东的股东进行股权转让暨实际控制人变更的提示性公告》，由于公告未对公司控股股东的股东股权转让事项后续需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情况进行说明，同时公司后续其他公告中陆续索引了该公告中的部分内容，因此现对相关公告中涉及公司控股股东的股东股权转让事项的内容更正如下：

一、《关于控股股东的股东进行股权转让暨实际控制人变更的提示性公告》 的更正情况

更正前：

特别提示：

本次股权转让后，公司实际控制人由李勤先生变更为刘军臣先生，公司控股股东未发生变化，仍为成都中迪产融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迪产融”），中迪产融持有本公司 71,144,800 股，占公司总股本 23.77% 的股份。本次股权转让不会触及要约收购义务。

更正后：

特别提示：

本次股权转让后，公司实际控制人由李勤先生拟变更为刘军臣先生，公司控股股东未发生变化，仍为成都中迪产融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迪产融”），中迪产融持有本公司 71,144,800 股，占公司总股本 23.77% 的股份。本次股权转让不会触及要约收购义务。同时，本次公司控股股东的股东股权转让事项尚需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更正前：

四、其他相关情况及风险提示

1、以上公司控股股东的股东进行股权转让及实际控制人变更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北京中迪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权转让及实际控制人变更无需履行公司内部程序。

2、本次股权转让所涉及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权益变动报告等文件与本公告同时发布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

3、本次股权转让后，公司控股股东不变，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公司本次实际控制人变更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等产生不利影响。

更正后：

四、其他相关情况及风险提示

1、以上公司控股股东的股东进行股权转让及实际控制人拟变更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北京中迪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权转让及实际控制人变更无需履行公司内部程序。

2、本次股权转让所涉及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权益变动报告等文件与本公告同时发布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

3、本次股权转让后，公司控股股东不变，实际控制人拟发生变更。公司本次实际控制人变更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等产生不利影响。

4、本次公司控股股东的股东股权转让事项尚需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二、《北京中迪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2020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的更正情况

（一）《北京中迪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及《2020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的更正情况

1、公司《2020 年半年度报告》第五节重要事项/十七、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八）公司实际控制人变更事项

更正前：

(八) 公司实际控制人变更事项

2020年7月3日,公司原实际控制人李勤先生与自然人刘军臣先生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将其持有的西藏中迪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藏中迪”)100%股权转让给刘军臣先生。本次转让后,公司控股股东未发生变化,仍为中迪产融,持股比例仍为23.77%,公司实际控制人由李勤先生变更为刘军臣先生。

公司已就前述事项于2020年7月4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发布了相关公告。

更正后:

(八) 公司实际控制人拟变更事项

2020年7月3日,公司实际控制人李勤先生与自然人刘军臣先生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将其持有的西藏中迪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藏中迪”)100%股权转让给刘军臣先生。本次转让后,公司控股股东未发生变化,仍为中迪产融,持股比例仍为23.77%,公司实际控制人由李勤先生拟变更为刘军臣先生。前述公司控股股东的股东股权转让事项尚需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公司已就前述事项于2020年7月4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发布了相关公告。

2、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第六节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四、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更正前: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新实际控制人名称	刘军臣
变更日期	2020年07月03日
指定网站查询索引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指定网站披露日期	2020年07月04日

更正后: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3、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第十一节财务报告及《北京中迪投资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半年度财务报告》/三、公司基本情况/（一）公司概况

更正前：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299,265,522股，公司注册资本为299,265,522元，注册地：北京市丰台区海鹰路1号院六号楼5层，总部办公地：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19号中纺大厦3层。本公司的主要经营活动是投资及投资管理、房地产开发和融资租赁。本公司的母公司为成都中迪产融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刘军臣。

更正后：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299,265,522股，公司注册资本为299,265,522元，注册地：北京市丰台区海鹰路1号院六号楼5层，总部办公地：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19号中纺大厦3层。本公司的主要经营活动是投资及投资管理、房地产开发和融资租赁。本公司的母公司为成都中迪产融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李勤。

4、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第十一节财务报告/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及《北京中迪投资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半年度财务报告》/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更正前：

截至报告期末，成都中迪产融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迪产融”）持有本公司71,144,800股，占公司总股本23.77%的股份，是本公司的第一大股东。

2020年7月3日，公司原实际控制人李勤先生与自然人刘军臣先生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将其持有的西藏中迪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藏中迪”）100%股权转让给刘军臣先生。本次转让后，公司控股股东未发生变化，仍为中迪产融，持股比例仍为23.77%，公司实际控制人由李勤先生变更为刘军臣先生。刘军臣先生通过100%持股的西藏中迪持有中迪产融99%股权，是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刘军臣。

更正后：

截至报告期末，成都中迪产融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迪产融”）

持有本公司 71,144,800 股，占公司总股本 23.77%的股份，是本公司的第一大股东。

2020 年 7 月 3 日，公司实际控制人李勤先生与自然人刘军臣先生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将其持有的西藏中迪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藏中迪”）100%股权转让给刘军臣先生。本次转让后，公司控股股东未发生变化，仍为中迪产融，持股比例仍为 23.77%，公司实际控制人由李勤先生拟变更为刘军臣先生。前述事项尚需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李勤。

5、公司《2020 年半年度报告》第十一节财务报告/十五、关联方及关联交易/3、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及《北京中迪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十五、关联方及关联交易/3、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更正前：

(4) 2020 年 7 月 3 日，公司原实际控制人李勤先生与自然人刘军臣先生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将其持有的西藏中迪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藏中迪”）100%股权转让给刘军臣先生，公司实际控制人由李勤先生变更为刘军臣先生。

更正后：

(4) 2020 年 7 月 3 日，公司实际控制人李勤先生与自然人刘军臣先生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将其持有的西藏中迪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藏中迪”）100%股权转让给刘军臣先生，前述事项尚需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在办理完成后，公司实际控制人由李勤先生拟变更为刘军臣先生。

(二)《北京中迪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的更正情况
公司《2020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二、公司基本情况/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更正前：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新实际控制人名称	刘军臣
变更日期	2020 年 07 月 03 日
指定网站查询索引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指定网站披露日期

2020 年 07 月 04 日

更正后：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三、《北京中迪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的更正情况：

公司《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第三节重要事项/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三）关于控股股东的股东进行股权转让暨实际控制人变更的事项及公司《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第三节重要事项/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三）关于控股股东的股东进行股权转让暨实际控制人变更的事项

更正前：

（三）关于控股股东的股东进行股权转让暨实际控制人变更的事项

2020 年 7 月 3 日，公司原实际控制人李勤先生与自然人刘军臣先生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将其持有的公司控股股东的股东西藏中迪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藏中迪”）100%股权转让给刘军臣先生。本次转让后，公司控股股东未发生变化，仍为成都中迪产融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仍为 23.77%，公司实际控制人由李勤先生变更为刘军臣先生。

公司已就前述事项于 2020 年 7 月 4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发布了相关公告。

更正后：

（三）关于控股股东的股东进行股权转让暨实际控制人拟变更的事项

2020 年 7 月 3 日，公司实际控制人李勤先生与自然人刘军臣先生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将其持有的公司控股股东的股东西藏中迪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藏中迪”）100%股权转让给刘军臣先生。本次转让后，公司控股股东未发生变化，仍为成都中迪产融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仍为 23.77%，公司实际控制人由李勤先生拟变更为刘军臣先生。前述公司控股股东的股东股权转让事项

尚需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公司已就前述事项于 2020 年 7 月 4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发布了相关公告。

四、《北京中迪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深圳证券交易所关注函回复的公告》的更正情况

更正前：

问题三回复：

综上，前述中迪禾邦股权变更与本次公司实际控制人变动事项不存在构成一揽子交易的情况，而是双方在交易过程中，谈判博弈逐步形成的最终结果。同时，刘军臣先生已就同业竞争问题在《北京中迪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中进行了公开承诺，公司及公司实际控制人将严格按照承诺解决同业竞争问题，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

更正后：

问题三回复：

综上，前述中迪禾邦股权变更与本次公司实际控制人拟变动事项不存在构成一揽子交易的情况，而是双方在交易过程中，谈判博弈逐步形成的最终结果。同时，刘军臣先生已就同业竞争问题在《北京中迪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中进行了公开承诺，刘军臣先生在受让西藏中迪股权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办理完毕后，公司及公司实际控制人将严格按照承诺解决同业竞争问题，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

五、《北京中迪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推举公司董事陈林先生代行公司董事长职责的公告》更正情况

更正前：

此外，2020 年 7 月 3 日，公司原实际控制人李勤先生与刘军臣先生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将其持有的西藏中迪实业有限公司 100%股权转让给刘军臣先生，公司实际控制人由李勤先生变更为刘军臣先生。

更正后：

此外，2020年7月3日，公司实际控制人李勤先生与刘军臣先生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将其持有的西藏中迪实业有限公司100%股权转让给刘军臣先生，公司实际控制人由李勤先生拟变更为刘军臣先生。前述公司实际控制人拟变更事项尚需完成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除上述更正内容外，原公告中列明的其他事项未发生变更。对由此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公司深表歉意，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公司将在今后的信息披露工作中，加强审核力度，提高信息披露质量。

特此公告。

北京中迪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年2月2日